



那天晚上，于大头进了我家的院子。这熊货来了，夜猫子进宅，准没好事。我爹惊恐地说。肯定还要出蹊跷。我爹一下子猜中了。

上午。湖面上刮来燥热的风，刚漫过老渔洼的杨树梢，村中许多人，正聚集在我家门口一棵大榆树下乘凉，有的在打扑克牌，有的在下象棋，有的在玩憋死牛和打官瓦。树上有一大群麻雀在鸣叫。这时候，电线杆上喇叭里播出一条惊人的消息：各大队请注意，今年我公社高考，共考上大学生两名，其中一名是老渔洼大队的范清扬。

日头正毒。我爹听到这句话时，正在街头拣别人丢下的烟把。他穿着一双露着脚趾的球鞋，阳光沾满了鱼腥味。一大群蚂蚁，从我家院子里排着队，直排到一棵椿树下。我哥名字一播出，我爹在那棵椿树下怔住了。杨二向他走过来。他趿拉着鞋，敞着怀，左手端着一碗炖鱼，右手拿着一大块白面饼子，阳光里，他吃得脸上冒汗。茴香炖鱼的香味折磨着我爹的思绪。杨二在生产队种菜园子。他和我爹有味份。

摔倒趴在牛背上该着你吹。大学生的爹，怎么捡地上的烟把吸？

我爹看天下。阳光白花花的，像雪片般翻飞。这天燥热，看样子要下雨。我爹拿这些话应付杨二。

这些天，家里没钱让他买烟抽了。秋天和冬天是比较好对付的，我爹将自己种的烟叶和芝麻叶豆叶混合在一块吸。吃罢饭，我爹开始卷烟抽，几口下来，脸憋得通红，咳得一塌糊涂。这时候，我娘总是说抽那黄子弄啥？我爹可以不吃飯，不能没烟抽。他给生产队看水稻田。夜里浇水放水，天凉，雾气重，他烟不离嘴。

杨二看到我爹摸摸索索的样子，递给我爹一根烟。

尝尝吧，新牌子，葵花，九分钱一盒。出个大学生，你家坟上放光哩。

这时候，我爹嘿嘿笑一声。放啥光？能走成吗？清扬去年就考上了，上两个月大学，不又回来了吗？

一串铜钱般的阳光，带着金属的声音，落在我爹影子旁。

没法，我得罪过苏三爷。

杨二用小指甲挖一下耳朵。这个嘛？我爹听杨二说话里有官腔，浑身就有起鸡皮疙瘩的感觉。是福不是祸，是祸躲不过。今年，我孩子走不了，我还让他接着复读。

去年，我哥考上北京一所大学，到学校读了两个月，苏三爷一封信告到学校，我哥就被学校退回来。在信里，苏三爷说的啥，谁也不知道。

看看吧，今年应该没大事，还能有啥事？杨二说，喝完汤，我再来找你。

我哥又考上大学。在老渔洼村，这个动静不算小。傍晚，我娘知道串门的人多，早把饭做好。炒北瓜，烩锅饼。我娘知道我哥爱吃煎鱼，又煎了几条草鱼。我哥这年二十五岁，他的同龄人大都已成家立业，孩子都会打酱油了。吃罢晚饭，村里民办教师喝唠五把他喊走了。

杨二来了。他端来烟叶筐子，还有卷烟的一沓白纸。

在咱老渔洼，未来还是你们老范家，捋着胡子喝香油，谁也比不过你。

二哥，你别这样说，隔墙有耳哩。我啥时候也比不过苏家。我爹正说话，我家的黑狗又叫起来。它咬掉了粘在椿树叶子上的一叠月光。别乱说。我爹小声说。

于大头是喝了酒来的，他一爬上我家院子的台阶，拐过一棵歪脖子枣树，就喷过来一团浓浓的酒气。于大头另一个外号叫杠铃头。有一道顺口溜说他：杠铃头，弹簧腰，头上带着风向标。

老范该请酒了吧？孩子考中了，要是我，就弄场酒来贺。这可是我们老渔洼的头彩，多少年啦，除了俺老爷爷考上过拔贡，当过光绪皇帝的老师，谁这么牛过？十年河东，十年河西，风水轮流转，现在该轮到你们老范家牛了。于大头说着进了我家的院子。我爹将杨二的烟筐子端给他。尝尝二哥的烟叶吧，他的烟叶还真有劲，比集上王麻子的烟叶好抽。

我忙将自己坐的小木凳递给于大头。我不坐，我一蹲就行。

坐吧，叔，我要出去听戏。在我家院子下面的十字路口，两盏鱼油灯已经点亮了。孔雀台的安瞎子和他的女儿在唱戏。鱼油灯下，安瞎子的女儿将一面小鼓敲得崩崩响，鼓声流淌着青皮苦瓜的味道，像我家院子里葡萄藤的触须，在村人思绪里缠绕。开头的台词是：太阳西出落到东，满天的月亮一颗星。

这瞎腔我也会唱。于大头说他大舅他二舅都是他舅，高桌子矮板凳都是木头，走一步退一步等于没走。于大头也唱了几句，他年轻的时候，曾经拍着鱼鼓，走街串巷要过饭，这营生活儿，他会这一斧子。

他们坐在我家院子里的槐树下，天南海北说了许多话。月光清凉，在地上乱蹦乱跳。安瞎子说唱的声音潮湿成一团雾。

最后，于大头说明来意。是这样，苏三爷让我来的。清扬今年又考上大学，他年龄也不小了，二十五了吧？上四年大学，毕业后快三十啦，结婚成家生孩子太晚了。苏三爷家的桂芝，今年二十六了。高不成，低不就的。苏三爷让我来问问你，看看给清扬说和说和行不？

桂芝又黑又胖，像头猪，我哥怎么能要她？

你说啥的叫啥话？你会说话吗？滚。我爹骂道，咋那样说人家闺女？

话不能这样讲，桂芝可不傻，只是有点憨，憨人有憨福，这事可不好说。再说，你哥虽说考中了，四年大学，花钱不是小数。苏家有钱，成了亲，苏三爷说花钱的事，他揽下，保准出不了圈。

杨二吸了一阵烟，站起来要走。

别走二哥。于大头说苏三爷让我找你，咱俩出面，把这鲤鱼摸住。

这事看清扬啥态度？咱大人不好做主吧？杨二说。

我爹不说话了，他一颗接一颗地抽烟。烟火明亮的时候，我看到父亲的表情有些迷茫。两年前春天的一个晚上，下着蒙蒙细雨，刮着寒冷的风。我家的狗突然叫起来了。有人敲门。我爹开门一看，是于大头。他进屋后，在门槛上刮了一下鞋上的泥，又撮了一把鼻涕。

这熊雨，早不下，晚不下，偏这时候下。

在家不行善，出门大风灌，我爹笑笑说。你这时候来，肯定有急事吧？

你说我不行善，我还专做善事哩。是这样，俺来给你闺女荣提个媒。

行啊。哪村的，谁家？

外面的凉风挤进屋里，停留在室内的器物上，一如遥远的岁月。

不是外村的，是咱老渔洼村的，是苏三爷家。

我爹正手里拿着一个杯子，他听到苏三爷，手里杯子掉地上摔碎了。

碎碎(岁岁)平安。于大头笑笑。能给苏家攀上亲，老范你今后风光了。

我爹脸上的岁月，守望在湖里一条大鱼的脊梁上。传说微山湖下面有一盘转动的石磨，谁听到石磨转动的声音，谁就会死。在老渔洼，这可是最不祥的征兆。我爹感到湖底的石磨，把岁月、把所有的往事都碾碎了。往事像籽般飘在湖面上，密实如天上的繁星。微山湖深处，一条大鱼游过来了。它爬上岸，爬到老渔洼孔雀台上，用它的触须敲着各家各户的们。我爹猜不出这条大鱼要干什么？他的脑子里有些乱。

我给你说话哩。是给闺女说婆家的事。你咋愣神了，没听我说话吗哥？

我知道，我感到湖里一条大鱼来了。

你说啥？哪有什么大鱼，吓唬自己吧？是苏三爷的大儿子苏老鲑。

大鱼的胡须，在黑夜的细雨中，四处搜寻着什么。

我已经给闺女定亲了。是哪儿的？我咋没听说。

我给闺女说婆家还用给你请示吗？

我也只是问问，没别的意思。我知道你的想法，你家荣有了婆家，我回苏三爷就是了。

# 滚床

范金泉

什么苏三爷？我不屁他那一壶，范家不敢攀他的高门楣。

我爹拒绝了苏家提亲，从此，我爹得罪了苏三爷。也正是这一年，我哥考上北京一所大学。他上了两个月的大学。苏三爷一封信，我哥被学校退回来。

于大头是个蛮有耐心的人。他边抽烟边说，被苏家看上是个好事，清扬有才，苏家有钱，省心。再说呢，以前，他是男方，想给咱做亲，咱拒绝合理。现在不同了，他是把闺女许给咱。

关键是清扬的态度。我爹说，他回来之后，我问问他。

月亮升到头顶，安瞎子的喉咙唱得有些沙哑。

这时候，我哥回来了，他是和喝唠五一块来的。

清扬回来了？我正找你事哩。

于叔找我有啥事？

苏三爷让我来给你提媒。他家的桂芝。你同意吗？

我哥一下子就愣住了，月亮钻到云层里去了。

让我考虑一下吧？

可以的，时间别太长啊！我给苏三爷回话去。

于大头走了，临走时说苏家有钱，成了亲，以后孩子花钱没心烦。

你只要答应了苏家。杨二说，就不能变了，苏三爷咱得罪不起。

我知道于大头来，没好事。我爹说，这狗熊。

他要再从中使坏，麻烦就大了。大，你说咋办？

我能说啥呢，这事咱要想再再说。

第二天，一大早，管区主任进我家了。他一进院子，就夸我爹能干，说我爹从入社就是生产队的好把式。现在又出了个大学生，太牛了。

赶上了政策好。我爹不敢多说，赶紧给管区主任递上烟。我娘也忙着去厨房烧水泡茶。

我没什么大事，想摸个红鲤鱼吃。

谁家？

还能有谁家？当然是苏家。

我爹不答话。

老范，我实话告诉你，这门亲，你还真得答应。大学生是条龙啊。可不能再瞎你手里，将来你们范家在老渔洼，还是能晃两膀子的。可不能因小失大，我不说你也知道，村里不想让你上大学，照样出岔子。你儿子出一次岔子了，还能让他再出？一辈子的事哩。

我哥昨天夜里没睡好，他起得晚，起来后在院子里的老榆树下刷牙。管区主任的话他全听到了。

管区主任又问我哥，你啥想法？

我哥说，这亲我同意。管区主任说，将来你是条咬狼的狗，我这个小芝麻官也要巴结你。

我哥笑笑说，君子一言，驷马难追。你回苏三爷吧。

距大学开学还有一个星期。我爹这天正忙着用纸糊墙。我家东院的三间屋是土屋，我爹把土屋打扫干净。土屋门口的石头上，放着一盒白莲烟，用来招待串门的邻居。

我哥问我爹，你打扫屋子弄啥？

我爹就说，给你娶媳妇呗。苏三爷把嫁妆都弄好了，桂芝后天来咱家。

我们俩还没结婚啊！

手续以后再办。这是我的意思。也是苏三爷的意思。

我哥不再说什么了。他也帮着收拾屋子。

这天，桂芝来我家住下了。苏三爷陪送的嫁妆真不少。婚床第一夜，是我睡的。我爹我娘还有苏三爷说，我是童男子，让我滚床。婚前的风俗，必不可少。

第二天，我哥和桂芝同房了。同房三天，我哥上大学去了。

那时，我想等我哥上完大学，肯定要学陈世美。不过我没猜对，我哥大学毕业，进了机关，他没学陈世美，也从不提和桂芝离婚的事。相反，他对苏三爷还很孝敬，经常给苏三爷买烟买酒。苏三爷逢人就夸我哥。我爹逢人就骂我哥，说该填还张三，不填还李四。我爹的话啥意思，小时候我不懂，我考上大学之后，还是不懂。我想，我哥找憨媳妇，生了小孩也肯定憨傻。可我又猜错了。桂芝是农村户口，可以生两胎，她生下一男一女。学习成绩也不差，都考上了本科，进了事业单位，混得风生水起。比这个小叔还牛。我曾想，我哥当了官，肯定要换媳妇，他从科员做起，后来当上局长，也没换媳妇。一晃几十年过去了。我哥退休了，我这憨嫂又得了半身不遂，她坐着轮椅，我哥天天推着她，给她洗澡，擦屎接尿，比当初侍候我娘还上心。转眼，我也五十多岁了，有时兄弟相聚，我跟大哥开玩笑说，找个憨媳妇，一辈子有何感慨？没想到大哥还是那句话，他二十多岁的时候骂我小熊孩，他七十多了，依旧骂我小熊孩，懂啥？

这天，我又回老家，大嫂坐在轮椅上，老远看见我。她嗓门大，高喊，老三，混小子过来。我心下愕然，哟呵，她这样喊我，可是大闺女上轿头一遭。我歪着嘴笑笑走过去。大嫂桂芝说，给你补块喜糖。我结婚时，让你滚床，那时没钱给你买糖吃，现在有钱了，给你补上。她又说，你知道你哥这个大学生为啥一辈子对我好吗？原因是小叔子滚床，一辈子同房。

这时候，太阳出来了，光线暖暖的。我想我这个小叔子，原来还有这功效。

## 观沧海



我看见了惟我才能看见的美好，于是我追逐着一次又一次地启程了。

——张承志《金牧场》

一顶深灰色的鸭舌帽，一对标志性的浓眉，我有一些恍惚，是他吗？是那个无数次在照片中，在文字里神交过、崇拜过的作家吗？

直到他摘下了口罩，抬起眼睛，那对象征着桀骜不驯的长而黑的眉毛，那深邃的似乎隐藏着无数秘密的目光清晰地显露出来，我终于可以确认，眼前这位高大挺拔的老者，正是张承志。

多年前阅读《金牧场》的情形，如翻滚的波浪，又一次浮现在脑海中。

那是1987年版本的《金牧场》，封面上，金色的向日葵那一团烈焰灼烧着我的目光，似乎有一个浑圆的耀眼的魔圈，挟带着强烈的磁场，吸引我去深入，去奔赴。骏马、草原、河流、大雪、远方，长途跋涉的人……我不认为我完全读懂了它，故事错综复杂，远在我的理解能力之上，然而那字里行间张扬的生命激情，那斩钉截铁的态度，奔放如一万匹奋蹄的马，是那样充满力量，充满无可抗拒的诱惑。

“人生是一场永远的迁徙，路途遥远需要负重远行。”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的我，从未涉足过远方，仅仅在小小的乡村范围内转圈，劳作、上学、饥渴、挨骂、哭泣，偶尔享受一点儿欢欣与骄傲。这是否正是我生命旅途中必经的负重？而迁徙呢，远方呢？又在哪里？

我一次又一次地背诵着文中的一句话：“请带我也去吧！我也有那样的梦！”是的，我确信拥有了真正属于自己的梦。编织一个梦，有时

需要一生，有时仅仅在灵魂被触动的一刹那。那个梦是什么呢？依今天的眼光来看，应该就是文学的小小胚芽吧。我像被施了魔法，兴奋地沉浸在一部似懂非懂的长篇小说中。那些句子，那些情饱满甚至鼓胀的叙述，与我从前的阅读经验迥然不同。

它催促我，拔高我，像是要在我生命中种下一棵陌生的树。我开始写日记，写下心中懵懂的，不能确定的情绪。有时，也像书中写到的那样，对不平之事狠狠地吐出一句“他妈的”。我想象一个属于我的牧场，它宽广辽阔，马群奔腾，值得我用一生为之奔赴，就像文中的阿勒坦·努特格那样。我在心中暗暗发誓，即使失败，即使远方一无所有，也要“九死不悔地追寻着自己的金牧场”。

除了写，除了不停地写，似乎再没有别的什么，可以让我如飞蛾扑火般投入其中。如今想来，它们多么稚嫩啊，絮絮叨叨，词不达意，目力所及是那样狭窄。而我却视若珍宝，每天将那本硬皮抄锁进箱子里，像守护着一片青草茂盛的草原。

腼腆又木讷的我，克服了种种心理障碍，找到高年级的学长，加入了铜钵文学社。我捧着铅印的简报社刊，阅读着学长们扬起理想风帆的诗行，做梦都想着有一天，我那些不可示人的文字也可以变成铅字。我还挤出少得可怜的零花钱，买来信封邮票，给当时唯一能接触到的中学生刊物投稿，虽然每一次都是石沉大海。

英语老师、数学老师、政治老师、化学老师、物理老师警觉地发现了我的异常，他们时不时地敲打我，晓之以中考的利害。就连鼓励我写作的语文老师也悄悄提醒我要处理好兴趣爱好

与课业的关系，我无法辩驳。

现实如此真实地摆在面前，我要么继续在麦莱岭握住宿命般的锄头，要么像许多还未发育完全的女孩子那样，去往沿海城市的工厂打工，要么就听老师的，发奋念书，考上师范，成为全乡为数不多的幸运儿之一。毕竟，以我的成绩，这并不是登天难事。

我从燃烧着的极致渴望中，看见了一个朝向它的必由之路：走出去，走出这片小小的天地，去更大的地方上学，去读更多的书。我梦想着，那绚烂的向日葵花会在师范校园里朝我招手。

后来，我愿考上了父母和老师们一致期盼的师范学校。

在那里，学校鼓励每一位学生发展自己的兴趣爱好，书社、文学社、音乐社……各种活动如火如荼地开展着。阅览室、图书馆每七天对我们开放，那是在熟悉校园环境之后，寻觅到的两座水草丰美的“金牧场”。是，我的生活费何其有限，偶尔的一两次购书已极尽奢侈，而校园里丰富的藏书，恰好成为我可以日复一日不断掘取的免费宝库。

在那些如蜜蜂采蜜般愉快的阅读时光里，我安静，孤单，而又自在，常常不由得想起《金牧场》中小林一雄的歌：

那时候，好像一切都是那么神奇  
是真正的愉快，就像今天的孤寂  
呵，究竟为什么，我会坐在这里  
……

我对写作的热爱与擅长很快在班级里显露出来。出黑板报时，他们选用了我的诗歌，书写在醒目的位置。“在你的眼瞳里，正清楚地映着

一个我。就像枣树的枝上又长出了嫩芽，我也会变得坚韧和长生。”小说里没有旋律，我哼不出小林一雄的歌，然而我却顽强地记住了那些歌词。没过多久，广播站、文学社、校报的门统统朝我伸出了橄榄枝。我扑了进去，不带一丝儿犹豫，像扑进几年前由向日葵制造的那个魔洞。我拥有了真正被印成铅字的作品，师范的校报、文学社社刊，印刷设备和质量，比初中时强多了。我的名字经常出现在广播里，我还隐隐感觉到身后有不少追随的羡慕的眼光。那时候，我的眼前总是映现出那个浑圆的金色的向日葵，它正在世界的某处，恒久地将我照亮。

会不会有一天，我也成为一个发光体，将别人照亮呢？我常常这样想。

在冗长而规律的生活里，我早已习惯于观察、记录。没有人教我应该这样做，我只是在一次一次的细节阅读中，敏锐地捕捉到了这个方法。有时候，我会在纸上记下自认为有趣的同学言行。师范三年，似乎是生命中难得的最靠近理想时光。

此后，我回到家乡，度过了十四年从乡村到县城的教书生涯。我曾经投注以大量的生命热情，爱和帮助，甚至希望讲台下会闪现出星星点点的文学小火花。然而严格的作息，繁重的工作，琐碎的事务，一日一日蚕食着我的时间乃至自由。教育系统相当于一个闭环的内循环系统，进出与调动都无比艰难。就像一座围城，城外的人想冲进来，城里的人又被困得身心疲惫，没有人可以轻易打破它。

尽管如此，我仍坚持阅读和写作。天知道，这时候我有多么孤独。单位和希望我以工作为重，家庭希望我做一个贤惠的妻子和母亲。我

没有一个独立的书房，甚至连一张专属于自己的书桌也没有。我规规矩矩地工作着，生活着，“金牧场”在哪里？难道我将永远失去追寻的道路和勇气？

每天清晨，我背诵着一句话：“此刻，醒来的他的心里，永远飞驰着一匹白马。”我想让自己仍然感受到一种生命的召唤，抚摸到那一匹虚拟的骏马。“谁会像你这样呢？”他们说。我在心里回答：“因为没有别的人会写，所以我要写。”偶尔有作品见诸一些报刊，它们成为我长途跋涉中唯一的安慰。正如驾着牛车艰难迁徙的队伍，走在通往“金牧场”的路上，充满着这样那样的难处，却又终究顺理成章地朝前走着。

正如一朵向日葵的花开，所有的努力和光芒终将被看见。2016年，我被江西省作协选送到鲁迅文学院高研班学习；2017年，我加入了中国作家协会；2020年，我的散文集《陪审员手记》获得第十二届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骏马奖；2020年冬天，我获得第十一届丁玲文学奖散文新锐奖，在获奖名单里，我看见了张承志，他位列散文类成就奖。不久，我在丁玲故居前得以和张承志近距离地合影、谈话。他个子很高，微微地弯下了上半身看着我，目光里充满了对后辈的慈爱与鼓励。那温煦的笑意，宽厚的迁就，与我从前在照片上获得的印象区别很大。或者，时间和文学赐予一个人的，除了倔强，还有和解。

我忽然觉得，他更像一个父亲。没错，他比我的父亲年长一岁，当得起父亲这个称谓。二十多年来，他离我如此遥远，又如此切近。他比我的父亲更强大有力地将我领向了生命中的“金牧场”，虽然，他对此一无所知。